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9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4日15:00

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6年6月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新津工业园区A区兴园3路99号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324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董事会。

（5）主持人：经公司过半数董事推选，由董事贾秀英女士主持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44人，代表股份305,900,51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7703%。其中：通过现场方式参会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8,699,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1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39人，代表股份297,201,41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393%。

（2）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239人，代表股份113,185,64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7153%。

（3）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环球(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6,611,2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700%；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47,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0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799,5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89%；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4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19%。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2.01本次交易方案概况

表决结果：同意116,430,0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5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5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18,3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88%；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20%。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2资产出售的具体方案-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116,430,0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5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5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18,3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88%；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20%。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3资产出售的具体方案-过渡期损益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116,430,0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5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5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18,3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88%；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20%。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4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116,430,0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5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5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18,3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88%；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20%。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5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116,430,0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5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5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18,3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88%；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20%。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6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116,430,0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5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5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18,3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88%；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20%。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7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116,430,0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5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5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18,3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88%；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20%。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8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116,430,0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5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5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18,3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88%；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20%。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9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锁定期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116,430,0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5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5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18,3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88%；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20%。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0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过渡期损益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116,172,5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950%；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486,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5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360,8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713%；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486,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95%。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116,430,0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5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5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18,3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88%；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20%。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发行价格调整机制

表决结果：同意116,430,0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5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5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18,3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88%；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20%。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3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116,430,0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5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5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18,3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88%；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228,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20%。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4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116,428,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37%；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230,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6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16,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74%；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23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34%。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5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金额及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116,428,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37%；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230,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6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16,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74%；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23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34%。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6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116,428,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37%；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230,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6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16,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74%；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23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34%。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7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锁定期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116,428,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37%；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230,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6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16,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74%；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23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34%。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8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116,428,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37%；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230,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6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16,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74%；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23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34%。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9本次交易的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116,428,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37%；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230,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6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16,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74%；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23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34%。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00、审议通过《关于<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6,471,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05%；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187,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5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54%；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187,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54%。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00、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6,474,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3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62,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80%；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7%。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0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交易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6,474,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3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62,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80%；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7%。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6.00、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6,474,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3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62,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80%；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7%。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7.00、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6,474,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3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62,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80%；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7%。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8.00、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和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6,474,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3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62,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80%；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7%。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9.00、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情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情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6,474,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3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62,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80%；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7%。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0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6,374,9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680%；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283,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2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563,2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50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283,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07%。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1.00、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6,474,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3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62,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80%；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7%。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2.00、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首次披露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6,474,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3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62,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80%；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7%。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3.00、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6,464,9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49%；反对348,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76%；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53,2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296%；反对348,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76%；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7%。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4.00、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6,474,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3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62,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80%；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7%。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5.00、审议通过《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6,474,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3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62,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80%；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7%。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6.00、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6,474,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3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62,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80%；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7%。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7.00、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6,474,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3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62,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80%；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7%。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8.0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不存在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机构或个人行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6,474,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3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62,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80%；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7%。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9.00、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6,474,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3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62,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80%；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7%。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00、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方案调整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6,474,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3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62,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80%；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7%。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00、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批准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6,474,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3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62,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80%；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7%。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2.00、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6,474,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3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62,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80%；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7%。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3.0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6,474,4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31%；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95%；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662,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80%；反对33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2%；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7%。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秀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4.0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3,571,70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387%；反对2,144,61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011%；弃权1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02%。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经北京环球（成都）律师事务所彭丽雅律师、欧亚菲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关于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2、北京环球（成都）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4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ST华西　　公告编号：2026-041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公司2024年度、2025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

若公司2026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或者第9.4.18条第（六）项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截止目前，公司涉及多项重大诉讼及被执行案件。请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诉讼、仲裁事项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2025年度经营亏损，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7,650.74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5.3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709.36万元；2025年度期末净资产为-5,806.51万元。公司存在多项债务逾期；公司近期基本面没有发生显著变化。请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经营及基本面情况，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ST华西、证券代码002630，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6年6月2日、6月3日、6月4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关注、核实情况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经核实，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 经查询，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4年度、2025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

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对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有关风险进行了披露。

公司对相关风险再次提示如下：

（1）规范类强制退市风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8条，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六）因触及第9.4.1条第六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如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8条第（六）项规定情形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风险和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2）财务类强制退市风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次一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一）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追溯重述后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五）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有关规定无法披露的除外。

（七）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八）虽符合第9.3.8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九）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

（十）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如公司2026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第（一）项至第（十）项所规定的"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情形之一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风险和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ST）的风险提示

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6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ST）。

4.诉讼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6年5月26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于2026年5月29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截止目前，公司涉及多项重大诉讼及被执行案件。请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诉讼、仲裁事项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5.经营亏损及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2025年度经营亏损，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7,650.74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5.3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709.36万元；2025年度期末净资产为-5,806.51万元。公司存在多项债务逾期；公司近期基本面没有发生显著变化。请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经营及基本面情况，注意投资风险。

6.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相关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关于提请核实相关事项的函

2.回函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4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6-028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6年5月27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方案为：以方案披露时的总股本1,887,709,24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约1.7亿元（含税），约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1%。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若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增发新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配金额进行调整。

2、自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实施权益分派方案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0股后的1,887,709,24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9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81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8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9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6月1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6月12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6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6月12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277	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	01*****597	李家权
3	08*****433	四川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	08*****394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	02*****527	王利伟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年6月3日至登记日：2026年6月11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机构

1、咨询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51号领地环球金融中心B座

2、咨询联系人：赵亮 蒋立

3、咨询电话：028-87579929

4、电子邮箱：sdlomon@sdlomon.com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的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四日